**大同市平城区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0年度决算公开**

#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度单位公开决算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收入决算表
3. 支出决算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5. “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6.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7. 重点绩效评价情况
8. 专业性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1. 单位职责

大同市城区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位于春晖园北门东侧，由原市中医院和市煤炭医院合并，部分重组而来，是市卫健委直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中心房屋由国债项目投资建设，现有建筑面积1690平方米。中心按一级医疗机构设置，是一所集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健康管理、计划生育“六位一体”的标准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承担着春晖园、国际丽都、春华园、御锦源、御滨园等小区10242户、24000多居民的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是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是市五医院、四医院、中医院医联体单位，是三医院党员共建单位。

二 、机构设置情况

大同市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预算二级事业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为正科级建制，财政补助事业编制44名（领导职数1正2副），其中管理人员编制6名，专业技术人员编制35名，其他人员3名。

第二部分：2020年度单位公开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大同市平城区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本年收入638.62万元，较去年减少11.89%，其中:一般财政拨款收入317.48万元, 较去年减少8.87%；事业收入127.10万元, 较去年增加1.69%；其他收入194.04万元, 较去年减少22.83%。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中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费减少63.31万元，一般财政拨款收入中计划生育事务费减少30万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大同市平城区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本年支出635.50万元，较去年增加0.2%，其中:基本支出326.87万元, 较去年减少9.25%；项目支出308.63万元，较去年增加12.61%。主要原因：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与2019年相比减少20.22万元，其中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等减少3.22万元；各种社保缴费减少17.8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增加0.81万元。项目支出与2019年相比增加34.56万元，其中：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费用增加49.27万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费用增加12.36万元；其他公卫专项增加3.56万元；计划生育事务费减少30.63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7.48万元，占本年总支出的49.96%。与2019年相比减少34.03万元。主要原因：项目支出与2019年相比减少金额较大，其中维修维护费、专用材料费、培训费减少金额较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7.4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5万元，占1.21%；卫生健康支出313.63万元，占98.79%；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无预算，支出3.85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丧葬抚恤金
2.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335.75万元，支出313.63万元，完成预算93.41%，主要用于基本支出167.58万元，其中：基本工资72.11万元；津补贴4.95万元；奖金8.94万元；绩效工资50.96万元；养老保险缴费10.61万元；职业年金4.50万元；医保缴费14.51万元；其他社保缴费1万元。项目支出146.05万元，其中水、电、物业、维修等费用6.92万元；基本工资53.28万元；津贴工资13.69万元；绩效工资18.3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7.49万元各种社保养老等缴费46.33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12.91万元，较上年减少3.71万元，用于采购单位所需货物

五、“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无“三公”经费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

七、重点绩效评价情况

2020年财政预算拨款1400000元，用于职工基本工资490000元，绩效工资200000元，津补贴12400元，住房公积金100000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97600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00000元。

第四部分：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审计项目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IMG_256[2020年大同市平城区东街卫生服务中心决算表.xls](http://www.dt.gov.cn/dtzww/czyjs20/201807/9d8a702e71374917b79f3ac6b57a867e/files/1eefa6729e14481bb32785e5c7ff1316.xls)